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 年8月26日在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29楼会议室召开,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佩玲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8月16 日书面送达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 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,本次会议作出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,符合法 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: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信息真实客观反映 了公司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; 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 不遵守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